

#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济南市国资委批复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概述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永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德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与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融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

产发融盛接受济南产发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指定作为本次交易的受让方；本次交易共分为三个步骤，分别为第一次表决权委托、股份转让、第二次表决权委托，具体如下：

顾永德与产发融盛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一》，由顾永德将其持有的茂硕电源26.50%股份（数量为72,696,842股）的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产发融盛行使。股份转让过户完成后，《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二》即生效，《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一》失效，第一次表决权委托即终止。

顾永德、德旺投资与产发融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产发融盛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顾永德直接持有的茂硕电源7.66%的股份（数量为21,011,887股）、深圳德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茂硕电源4.24%的股份（数量为11,639,653股），总计茂硕电源11.90%的股份（数量为32,651,540股）。

顾永德与产发融盛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二》，由顾永德将其持有的茂硕电源14.60%股份（数量为40,045,302股）的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产发融盛行使。股份转让过户完成后，《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二》即生效，同时《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一》失效，第一次表决权委托即终止。

本次交易完成后产发融盛将持有茂硕电源11.90%的股份（数量为32,651,540股），受托行使茂硕电源14.60%的股份（数量为40,045,302股）的表决权，合计

拥有茂硕电源26.50%股份（数量为72,696,842股）的表决权，对茂硕电源拥有控制权。详见公司2020年11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济南市国资委”）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

## 二、进展情况

产发融盛于2020年11月27日收到济南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协议受让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济国资收益[2020]7号），同意产发融盛协议受让茂硕电源32,651,54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1.90%，股份转让协议总价404,226,065元人民币。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股份转让协议》自各方签署后成立，自济南市国资委批准本次股权转让之日起生效，《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一》随《股份转让协议》的生效而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取得有权主管部门的批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协议生效条件已经全部满足，《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之一》业已生效，产发融盛获得茂硕电源26.50%股份（数量为72,696,842股）的表决权。即日起，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济南市国资委。

## 三、其它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手续。该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 四、备查文件

1、济南市国资委文件《关于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协议受让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济国资收益[2020]7号）。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